

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的召开情况

- (1)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2 年 5 月 8 日上午 9 时
- (2)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十二楼会议室
- (3) 会议方式：现场投票方式
- (4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(5) 会议主持人：成固平董事长
- (6) 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5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90,782,729 股，占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6.74 %。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采用现场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赞成股数为 90,782,7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《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赞成股数为 90,782,7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3、《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赞成股数为 90,782,7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4、《公司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赞成股数为 90,782,7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公司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5、《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》

赞成股数为 90,782,7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》。

6、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赞成股数为 90,782,7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7、《公司关于预计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赞成股数为 71,913,48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公司关于预计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由于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，公司关联股东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回避了表决。

8、《公司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》

赞成股数为 90,782,7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公司关于更换董事的议案》。钟海飏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9、《公司关于修改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赞成股数为 90,782,7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修改<募集资金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。

10、《公司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赞成股数为 90,782,72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%；反对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；弃权股数为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%。

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《公司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陈金山、刘中明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2、《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特此公告！

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12 年 5 月 9 日